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

附表二

第二級毒品（除特別規定外，皆包括其異構物Isomers、酯類Esters、醚類Ethers及鹽類Salts）

品　　項	備　　註
125　四氫大麻己酚（Parahexyl）	本項修正
223　六氫大麻酚 （Hexahydrocannabinol、HHC）	本項新增
224　六氫大麻己酚 （Hexahydrocannabihexol、HHCH）	本項新增

附表四

第四級毒品（包括毒品先驅原料，除特別規定外，皆包括其異構物Isomers、酯類Esters、醚類Ethers及鹽類Salts）

品　　項	備　　註
毒品先驅原料 46 N-甲基假麻黃鹼 （N-Methylpseudoephedrine）	本項新增
47 3,4-亞甲基雙氧苯基-2-丙酮 （3,4-Methylenedioxyphenyl-2-propanone、MDP2P）	本項新增